

目 录

- 1、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物价工作暨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1)
- 2、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对部分企业实施停产治理的通知 ... (6)
- 3、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申请城区年度用地计划指标的请示 (7)
- 4、关于推荐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候选人的报告 (9)
- 5、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处理及大武水源地保护情况的报告 (10)
- 6、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邀请市领导出席瑞典 PERSTORP(柏斯托)集团接待活动的请示 (14)
- 7、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处理情况的通报 (19)
- 8、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的申请 (21)
- 9、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二〇一〇年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意见的通知 (37)
- 10、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变更太公湖东岸部分地块使用性质的请示 (47)
- 11、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二〇一〇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经

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一季度完成情况的报告	(48)
12、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办理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东召口铁矿采矿权的请示	(64)
13、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全区淘汰高耗能变压器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65)
14、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边河乡撤乡设镇的请示	(66)
15、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民族宗教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69)
16、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72)
17、临淄区人民政府关于全市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企业上市工作现场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	(77)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物价工作暨

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

通 报

(临政发〔2010〕41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2009年,全区上下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关于加强物价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扎实履行自身职能,深入开展“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有效整顿和规范了市场价格秩序,优化了经济发展环境,为促进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了积极贡献。为鼓励先进,总结经验,推动全区物价工作再上新台阶,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对在2009年度物价工作及“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中涌现出的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予以通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戒骄戒躁,继续履行好各自职责,为推动全区经济平稳较快发展和社会和谐稳定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全区物价工作暨“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四月一日

全区物价工作暨“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物价工作先进单位（36个）

南王镇人民政府

齐都镇人民政府

凤凰镇人民政府

金岭回族镇人民政府

边河乡人民政府

梧台镇人民政府

皇城镇人民政府

敬仲镇人民政府

朱台镇人民政府

闻韶街道办事处

雪官街道办事处

稷下街道办事处

辛店街道办事处

齐陵街道办事处

区财政局

区监察局

区审计局

区建设局

区政府法制局

区发改局

区房管局

区交通局

区教育局

区卫生局

区计划和生育局

区法院

区广电局

临淄公安分局

区统计局

临淄地税分局

区水利局

区行政审批中心

区物价局

临淄交警大队

齐都公安局东区分局刑事侦察大队

齐都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

二、“价格服务进万家”活动先进单位(21个)

区民政局

区农业局

区水资办

临淄工商分局

临淄供电部

临淄热力公司

临淄区人民医院

临淄区齐都医院

淄博诚意燃气公司

淄博裕华物业公司

临淄金茵物业公司

淄博金正物业公司

淄博师苑物业公司

淄博齐银阳光物业公司

淄博三和物业公司

淄博国丽洁物业公司

淄博东泰集团

山东奥德隆经贸有限公司

淄博广电天网视讯临淄分公司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三、物价工作先进个人(58名)

于文菊

袁国森

戴景山

于 飞

孙万国

史玉坤

郑永亮

许保国

王爱民

李传强

齐业东

冯丽霞

刘永强

孙秀兰

常爱宝

孙英三

张 平

谢 震

王晓玉

王文博

张永伟

陈 媵

刘奉琨

宋玉伟

王金芳

王庆江	李传昌	陈连岳	赵 强	樊敏霞
王国英	徐胜才	崔建刚	李培良	苏泉林
王 强	胡晓东	张 霞	张秀真	樊洪英
赵承志	崔朋寿	张效明	王秀英	王怀秀
孙新英	孙家明	王 峰	纪明林	徐建强
王汉宏	范英合	郭立杰	王金花	吕 伟
房 杰	杜 玲	杨昆新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对部分企业实施停产治理的通知

(临政发〔2010〕42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近期,鉴于齐鲁公司供排水厂乙烯污水处理厂正在进行工程改造,其处理能力大幅削减且不能稳定达标排放,因而导致我区部分委托处理的企业废水不能及时得到有效解决。为此,按照保护大武水源地、消除污染隐患的原则,经区政府研究,决定自即日起,对淄博东方易能医药化工有限公司、淄博济维泽化工有限公司实施停产治理,待齐鲁公司供排水厂乙烯污水处理厂改造完成,接收其生产废水并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申请城区年度用地计划指标的请示

(临政发〔2010〕43号)

市政府：

根据上级有关要求和我区实际，年内需实施一批重点项目，特申请城区年度用地计划指标 820 亩（具体项目情况详见附表）。

当否，请批复。

附件：临淄城区项目用地明细表

二〇一〇年四月四日

临淄城区项目用地明细表

单位:亩

序号	项目名称	拟占地位置	用地面积
1	华能辛店电厂老旧工矿区搬迁项目	城区内,天齐路以东,桓公路以北	300
2	南马坊村搬迁改造	城区内,学府路北,临淄中学西	270
3	徐家村改造	城区内,人民路北,金茵小区东	150
4	新建城南小学	城区内,辛店街道寨子村西	50
5	新建漪源小学	城区内,杨坡路西,北外环南	50
合计		-	820

关于推荐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候选人的 报 告

(临政发〔2010〕44号)

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评审工作委员会办公室：

根据淄政办发明电〔2010〕10号《关于组织评选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通知》要求，我区按照评选条件和推荐原则，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和群众认可的原则，严格程序，认真做好了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的推荐工作。经基层民主推荐，区委、区政府研究，推荐边文霞、张希孔、巩曰山、孙林涛、常增民、李嘉才、田昭德七同志为市劳动模范和先进工作者候选人。

特此报告。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 处理及大武水源地保护情况的报告

(临政发〔2010〕45号)

市政府：

2010年3月29日，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发生火灾事故后，我区高度重视，立即组织人员赶赴现场，并及时启动环保应急预案进行了妥善处理。4月8日，根据市自来水公司对大武水源地挥发酚超标监测情况的通报，市环保局、水务局、自来水公司等有关部门到我区就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现场及消防水、过水地面等处理情况进行了检查。现根据调查结果和市领导要求，将有关情况汇报如下：

一、关于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环保应急处置情况

(一)事故现场处置情况。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发生后，我区及时启动环保应急预案，立即对现场进行了勘验，就事故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了细致分析和预测，并有针对性的制定了应急措施。一是紧急进行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第一时间调来市局环境应急监测车，对厂区周边环境空气进行连续监测，

及时掌握环境空气质量第一手资料,杜绝了其它不稳定因素的发生。二是集中收集消防水。采取果断措施对消防水进行堵截,并在厂区内用泥土和活性炭设置围堰,将掺杂了苯酚的消防水引向事故应急池。对于无法及时收集的消防水,在厂区外东北侧低洼地设置临时囤积坑,紧急调集400余吨石灰堵吸收溢,最大限度地防止扩散下渗。三是集中收集被污染土壤。对于造成污染的过水土壤,我们将其挖掘后集中收集存放,并在收集后的土壤及其周围喷洒活性炭,防止污泥外流,减少化工异味排放。

(二)事故后续处理情况。一是环境空气质量后续监测情况。3月29日事故发生后,临淄环保分局配合市环保局在该公司厂门口进行实时监测,空气中苯酚含量为 $0.026\text{mg}/\text{m}^3$,略微超标(标准值为 $0.02\text{mg}/\text{m}^3$),在其下风向未发现苯酚超标。当日下午3点以后,厂内外大气质量恢复正常。二是消防水后续处理情况。事故产生的污水主要为消防水,分别存放在事故应急池和事故发生的储罐内。目前事故储罐内废水已经全部转移至厂区内淄博元齐化工科技有限公司的储罐进行储存。下一步,废水经无害化处理后排放,临淄环保分局将进行全程监控。三是污染土壤和应急用石灰后续处理情况。在临淄环保分局的全程监督下,厂区内消防水所经地面土壤正在进行监测并集中收集,分批次送至青州市文登镇砖厂进行烧砖处理,预计4月13日可处理完毕。事故应急使用的石灰送至临淄区多山水泥有限公司作为水泥原料,在临淄环保分局全程监督下,已全部处理完毕。四是事故查处情况。临淄环

保分局对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事故情况进行了严格调查。经查,该公司存在应急措施不及时、消防水外溢等环境违法行为。目前已立案查处,并责令该企业停产整治。

(三)整改情况。此次事故发生后,我区引以为戒,为避免类似问题再次发生,立即在全区开展了集中大检查。一是对环保设施建设和环境管理措施不到位的企业,予以限期整改。二是将齐鲁化工区内所有企业的废水管网、现有废水泵站及其管网,全部改为地上管网;明令大武水源地保护范围内所有企业的生产废水必须进入排污管网,经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排放,严禁直排;对生产废水未进入管网的企业实施停产治理或搬迁,对无法解决废水问题的企业坚决予以取缔。三是严肃查处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严厉打击非法排污行为。四是着重清理取缔无环保手续的建设项目。目前,各项工作正在进行中。

二、关于大武水源地适时保护情况

超标通报收悉后,我区立即责成临淄环保分局、辛店街道办事处协调市自来水公司采取措施,进行妥善处置。一是组织力量架设管道,对西夏1#井实施强排。在西夏1#井到102复线500多米的距离之间,全部架设PVC管线,并已于4月9日12时架设完毕,开始实施强排。强排水经地下管网进入齐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外排。二是密切配合市环保局监测站、市自来水公司对大武水源地各井进行全天候监测。三是持续开展大排查行动,对违法企业形成高压态势。四是责成有关部门、相关街道、村居立即对排洪沟所

经水源地河段实施治理。管道全部铺设完毕后,排洪沟内生活污水排放可由明沟改为管线,接入齐城污水处理厂处理后实现达标排放。

特此报告。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邀请市领导出席瑞典 PERSTORP

(柏斯托)集团接待活动的请示

(临政发[2010]46号)

市政府：

瑞典 PERSTORP(柏斯托)公司成立于 1881 年,是从事化学及相关产品研究生产的大型跨国集团。该公司是北欧最大的化工公司,是世界著名的多元醇生产企业,也是世界领先的精细化学品企业。柏斯托公司在亚洲、欧洲、南美洲、北美洲的十几个国家设有生产基地,在全球各地拥有大约 2200 名员工。

PERSTORP(柏斯托)公司与淄博富丰同盛化工公司合作的 TMP(三羟甲基丙烷)项目,是柏斯托在中国大陆投资的第一个项目。该项目于 2008 年正式建成投产,目前已投入 1800 万美元。柏斯托公司拟以 TMP(三羟甲基丙烷)项目为基础,逐步加大投资力度,将淄博临淄打造成为其在亚洲的战略性生产基地。

该集团已于 3 月 8 至 9 日,在 Lars - Erik Johansson(拉尔斯.艾瑞克.杨森先生)高级副总裁(分管公司对外投资、商务谈判工作)的带领下,前来我区对拟总投资 3000 万美元的 4 万吨/年新戊二醇、异氰酸酯(HDI)两个项目进行了实地考察。

4月7日,市委刘慧晏书记带领我市经贸考察团在瑞典会见了 Lennart Holm(莱纳特·霍姆先生)董事会主席,并当场签署了新戊二醇项目的投资意向书。同时,双方就下一步如何加强合作与交流进行了友好洽谈。

4月12日,Lennart Holm(莱纳特·霍姆先生)董事会主席一行将来我市考察,拟定于当日晚上6:30,在世纪大酒店三楼东海厅进行会面,会面结束后举行欢迎晚宴。为进一步提升 PERSTORP(柏斯托)公司投资淄博的信心,拟邀请市长周清利同志、副市长唐福泉同志参加此次会见和欢迎晚宴。

请市政府办公厅协调市新闻单位做好相关报道。

当否,请批示。

附件:1. 瑞典 PERSTORP(柏斯托)考察团及临淄区陪同人员名单

2. PERSTORP(柏斯托)公司投资项目情况简介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一日

瑞典 PERSTORP(柏斯托)考察团及 临淄区陪同人员名单

Lennart Holm(莱纳特.霍姆先生), Perstorp 董事会主席

Martin Lundin(马丁.伦迪先生), Perstorp 首席执行官兼总裁

Lars - Erik Johansson(拉尔斯.艾瑞克.杨森先生), Perstorp 高级副总裁, 山东富丰柏斯托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Magnus Lanner(马格努斯.兰纳先生), 山东富丰柏斯托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

Tommy Liu 刘德虎 高级翻译

郭 强 山东富丰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

毕荣青 临淄区委副书记, 区政府区长

齐昌成 临淄区政府副区长

杨晓军 临淄区政府党组成员、办公室主任

PERSTORP(柏斯托)公司投资项目 情 况 简 介

一、4 万吨/年新戊二醇项目

1、产品简介

新戊二醇,全称 2,2 - 二甲基 - 1,3 - 丙二醇,英文简称 NPG,为新戊基结构二元醇。新戊二醇的用途很广,主要用于生产聚酯树脂、不饱和聚脂树脂、无油醇酸树脂、聚氨脂泡沫塑料和弹性体的增塑剂、聚脂粉末涂料、绝缘材料、无印油墨、合成增塑剂等。同时,新戊二醇又是优良的溶剂,可用于芳烃和环烷基碳氢化合物的选择分离,高级润滑油的添加剂及其他精细化学品;在医药行业还用于镇痛药布洛芬的合成。多年来,我国新戊二醇生产技术进展缓慢,生产规模小、质量差,市场需求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进口。

2、投资规模和产品方案

新戊二醇项目投资 1500 万美元,由瑞典 PERSTORP(柏斯托)集团独资建设,已签署投资意向书。项目规划占地 50 亩,年产新戊二醇 4 万吨。项目地址位于齐鲁化学工业区纬六路西首。

二、异氰酸酯(HDI)项目

异氰酸酯类产品可用作涂料和弹性体的交联剂,在发泡产品中也有应用。主要市场有:汽车(原厂和修补)、工业维护、塑料及

木器漆、运输、航空、卷钢和罐听涂料、皮革涂饰剂及粘合剂。异氰酸酯产品是在柏斯托整套产品线上具有战略意义的重要部分。异氰酸酯特种材料有极大的市场空间,预计年增长率为6%。

作为世界领先的精细化学品公司,柏斯托计划增加其异氰酸酯产能以满足日益增长的亚洲尤其是中国的市场需求。柏斯托计划尽快开始在中国实施新的生产设施运作,完成后年产量可达1.2万吨。于此同时,柏斯托计划对现有工厂实施各项改进措施,以支持亚太区外的市场增长。

近年来,柏斯托已经完成一系列重要的收购,包括收购罗地亚和利安德位于法国的异氰酸酯类业务、苏威位于英国的己内酯生产工厂和龙沙位于新加坡的纯化间苯二甲酸生产工厂,大大提高了对聚氨酯产品领域的供给能力。结合其强大的多元醇平台,这些最新举措已将柏斯托打造成一个整体聚氨酯产业链的重要供应商。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火灾事故 处理情况的通报

(临政发〔2010〕47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2010年3月29日上午9时30分左右,辛店街道辖区内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维修工违章拆卸苯酚罐顶呼吸阀螺栓时,发生闪爆并引发火灾事故,造成1人死亡。事故的发生,给人民群众的生命和财产安全造成了很大损失,也给我区的安全生产工作再次敲响了警钟,充分暴露出辛店街道办事处、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未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事故隐患排查治理不到位,从业人员安全培训不到位,职工违章作业、冒险蛮干等问题。为认真汲取事故教训,有效防范生产安全事故,根据《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临淄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临淄区生产安全事故说清楚制度(试行)的通知》和《临淄区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补充规定》等要求,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对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依法处理并通报如下:

一、责成发生事故的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负有安全监管责任的辛店街道办事处向区政府作出书面检查,在全区有关会议上“说清楚”,并在全区予以通报批评。

二、责令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立即停产整顿,经辛店街道办事处验收合格后,方可恢复生产。

三、对辛店街道办事处扣罚安全生产保证金5万元。

四、对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依法给予行政处罚。

五、对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安全生产风险抵押金存储额增加30万元。

六、对山东新华隆信化工有限公司及其主要负责人、相关责任人员实施“一票否决”,取消年内各类先进的评比、奖励资格;责任人员为中共党员的,建议纪检部门给予党纪处分。

全区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从以上事故中认真吸取教训,切实引以为戒,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强化工作措施,坚决遏制生产安全事故的发生,为全区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创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一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创建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的申请

(临政发[2010]48号)

中国科学技术协会：

临淄区是齐国故都、石化名城、世界足球起源地，位于淄博市东部，辖9处乡镇、5处街道，总面积668平方公里，总人口60万。全国特大型石化联合企业——齐鲁石化公司坐落境内。2009年，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实现580亿元，地方财政收入完成21.22亿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民人均纯收入分别达到20549元、8978元。临淄区是山东省科协2001年命名的“全省首批科普示范县(市、区)”，2004年被中国科协命名为“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曾荣获“全国科技进步工作先进区”称号，并跻身国家首批星火技术密集区、中国城市综合创新力五十强、中国科技实力百强县行列，连续9年荣获“全省精神文明建设先进区”称号。

近年来，我区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为目标，认真贯彻《科学技术普及法》，大力实施《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促进了公众科学素质的提高，推动了经济社会的又好又快发展。

一、加强科普工作的组织领导

(一)高度重视公民科学素质建设。区委、区政府把科普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切实加强了对科普工作的领导。各乡镇街道党委、政府对科普工作的领导力度不断加大,使全区科普工作逐步走上了法制化、规范化轨道。区委确定一名区委常委分管科协工作,区政府确定一名区长助理联系科协工作,区委每半年一次听取科普工作汇报,分管领导每季一次听取科普工作汇报,区级领导经常参加全区的大型科普活动和会议,并经常听取区科协科普工作情况汇报,提出指导性意见,及时解决工作中的实际困难和问题。对特别重要的科普会议、特别重大的科普工作,由区委、区政府直接组织召开、推进。各乡镇街道也都确定一名委员或副镇长(副主任)分管科协工作,为科协作用的发挥、科普工作的开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以及良好的工作环境和条件。为了推动科普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将科学素质建设纳入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十一五”规划及精神文明建设规划中,区政府制定了《关于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实施意见》。区科协制定了全区“十一五”科普工作规划和《关于贯彻落实〈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纲要〉的实施工作方案》。在每年实施过程中,区科协根据《规划》要求和上级科协指示精神,结合本区实际,制定出具体的年度科普工作计划和全民素质工作计划,并进行重点工作目标责任分解,确保了年度工作目标的圆满完成。

(二)建立全民科学素质工作协调制度。为切实加强对全民

科学素质建设的协调领导,区委、区政府由政府常务副区长任组长,区科协、区委组织部、区委宣传部、区教育局、区科技局、区发改局、区劳动保障局、区广电局、区农工办、区财政局、区人事局、区安监局、区卫生局、区计生局、区农业局、区林业局、区畜牧局、区水务局、区环保局、区总工会、团区委、区妇联、淄博工业学校等24个单位组成的“临淄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区科协,具体承担区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领导小组负责全区公民科学素质工作的组织、协调、督促和检查,每年研究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两次以上,及时解决全民科学素质工作中的困难和问题,并定期对在科普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的集体和个人进行表彰奖励。区全民科学素质工作领导小组还责成区科协每年开展1—2次科普工作情况调研,以增强科普工作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同时,各乡镇街道也都成立了由党政分管领导任组长的科普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和改善科普工作的领导,协调和组织社会资源投入科普工作,优化科普工作运行机制,在全区建立了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实施《科学素质纲要》和开展科普工作的长效机制。

(三)完善全民科学素质工作考核机制。为充分调动各级各部门做好公民科学素质工作的积极性,区委、区政府将科普工作和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纳入了对各乡镇街道精神文明建设的目标责任考核中。各乡镇街道也将科普工作和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纳入了对村级精神文明建设考核的内容,有力地推动了基层科普工作和全民科学素质工作的开展。全区每4年表彰和奖励一批在科普工作

中作出突出贡献的组织和个人,除向市科协和省科协推荐表彰外,区科协与区委组织部、区人事局联合开展了4年一届的“临淄区科技拔尖人才”评选活动,获奖人员每年享受固定财政津贴。

(四)落实提高科学素质工作主题。区科学素质领导小组转发了《〈科学素质纲要〉实施意见》及制定的9个实施方案,并责成有关部门落实。区科协大力开展了《科学素质纲要》工作主题宣传活动,在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中明确的《科学素质纲要》工作主题,在组织科技讲师团开展科普培训,对未成年人、农民、城镇劳动人口、领导干部与公务员开展科普教育时也突出了《科学素质纲要》工作主题。近年来,我区先后开展的“科技周”、“全国科普日”等活动,都突出了“节约能源资源、保护生态环境、保障安全健康”这一主题,使科普工作具有鲜明的导向。为深入宣传这一主题,区科协举办了村级科普员培训班和镇科协主任培训班,对全民素质工作进行了重点培训。各乡镇街道也通过召开会议进行了宣传。区电视台通过报道科普活动,宣传“科普村村通”品牌等方式,对《科学素质纲要》工作主题进行了宣传。

二、重点人群科学素质工作成效显著

(一)全面组织农民科学素质教育工作。区委宣传部、区农工办、区农业局等部门每年都制定农民教育培训计划和教学大纲,分解培训任务,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农民适用技术培训和科学文明生活等方面的科学素质教育,基本形成了区、镇、村三级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体系。区级形成了以区农学会、蔬菜专业技术协会、林学

会、畜牧兽医学会和农函大分校、农广校以及区远程教育中心为主体的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体系。乡镇级形成了以乡镇科普活动站、农业服务中心、职业学校、科普学校、农函大分校、农技协为主体的农民科技教育培训体系。村级形成了以村科协、村科普活动站、村远程教育接收点为主体的科技培训教育体系。近年来,乡镇、村科协通过科普活动站组织镇村干部、党员、致富能手收看远程教育节目、聘请技术人员讲课,每月1次以上。镇政府、农广校、农函大等教育机构积极开展农业技术培训和劳动力转移培训,在农民科技培训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全区年培训农民5万人以上,80%以上的村干部和农民党员每年都接受各类科技培训,提高了科学素质和经营管理水平。

(二)积极开展城镇劳动人口科学素质教育工作。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区总工会每年制定城镇劳动人口培训计划,组织有关部门开展在岗培训、继续教育、劳动预备制培训、再就业培训、创业培训和农民工培训。各类职业技术学校、就业培训机构、街道就业服务机构、社区科普学校成为城镇劳动人口科学素质教育的主体。区科协积极拓宽科普工作领域,创新科普工作形式,大力实施“科普社区通”,在31个社区普遍建设了高标准的科普宣传栏,组织了一支科普志愿者队伍,创办了一所社区科普学校,建立了一处社区居民科普活动站,去年全市“科普社区通”现场会在我区召开。全区每年90%以上的街道、社区干部接受了各类科技培训和科普教育50学时以上,城镇80%以上的各类从业人员接受了在岗培训、

继续教育 60 学时以上,90% 以上的城镇失业人员通过培训掌握了 1-2 项适合再就业的生产技能,大多数人走上了新的工作岗位,实现了再就业。

(三)认真落实未成年人科学素质教育工作。区教育局、团区委、区妇联、区科协等部门认真实施未成年人科学素质行动。区教育局、各中小学校认真贯彻《未成年人科学素质行动实施方案》和上级教育部门的有关要求,加强中小学科学教育教师、科技辅导员队伍建设,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工程,精心组织科学教育课程,在中小学生中深入开展爱科学、学科学、用科学活动,组织中小学生上好科技活动课,外出参观科技馆、科技展览会、爱国教育基地,积极参加科技小制作、小发明、小征文等各类科技活动,提高了未成年人的科学素养,每年至少组织 2 次有一定规模的青少年科技传播行动或科技竞赛等校外科技活动。淄博工业学校、临淄一中积极建设青少年科普教育特色学校,在校参与科普活动的学生不少于 90%。区科协和教育部门先后组织中小学生开展了科技创造发明博览会、“布谷鸟”展示会、“科学幻想画”比赛、“大手拉小手科技传播活动”、中国科协“中小科技馆支援计划”临淄巡展等校外科技活动。今年,区科协和区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组织中小学生参加淄博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科协和教育部门整合校外科普教育资源,利用社区科普活动站和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等资源,积极开展青少年科普活动,为提高青少年科学素质服务。

(四)深入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教育工作。区委

组织部、区人事局每年制定干部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和方案,推动实施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行动。区委党校、区直机关工委、区直各部门、各乡镇、街道办事处积极开展针对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的科普教育,制订培训教育计划和方案,配发干部科普教育读本。近年来,我区每年都要举办面向各级领导干部和机关干部的科技报告会或科普讲座,并将此项工作列入了区委、区政府对区科协年度重点工作目标责任考核。自2007年9月至2009年底,我们利用3年多的时间,连续举办了6期提升干部队伍素质培训班,采取党校集中脱产培训和外出考察相结合的方式,对全区副局级以上单位80%以上的干部进行了强化培训,培训内容涉及政治理论、法律法规、依法行政、科学管理、区场经济、外经外贸、计算机等知识。我们定期组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通过远程教育收看高级专家讲座,或者聘请高级专家来临淄讲课,每年4次以上。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和公务员参与“科技周”、“全国科普日”、科普讲座等科普教育活动,提高了领导干部和公务员科学素质和决策管理水平。

三、科普服务能力不断增强

(一)组织机构健全到位。近年来,进一步健全了科普网络,为科普工作的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障。区级科协组织得到进一步加强,我区科协自1981年成立以来一直实行独立建制。目前,区科协设主席兼党组书记1人,副主席1人,工作人员4名。机关设办公室、科普部和学会部3个内设机构。区科协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依照章程民主办会,自主审定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决定会务工作。现有区级学(协)会 11 个,会员 15600 名;企业科协 23 个,会员 5000 多名。乡镇街道、村居科协组织健全,全区 14 个乡镇街道都设有科协,配备专兼职科协主任,目前镇级科协建立科普活动站 14 处,科普学校 14 处。全区 482 个行政村(居委会、社区)均建立了村科协和科普活动站,设立了科普员。镇级建有青少年科技辅导员协会分会 14 处。农技协组织稳步发展。目前全区有各类专业研究会 52 个,其中区级 5 个,乡镇街道及社区级 42 个;农技协组织 97 个,会员总数 26600 名。农技协和各级科协、学会形成了纵横交错、覆盖全区的科普组织网络,为科协事业的健康发展提供了可靠的组织保障。

(二)科普队伍发展壮大。全区分行业建立了农业、工业、卫生、教育等 4 个由专家组成的科技讲师团,讲师团成员 36 名。区、乡镇(街道)、村(社区)建有三级科普志愿者队伍,登记科普志愿者 1480 人。各级科协经常组织科普志愿者开展培训、指导、服务等科普活动。全区现有科普示范户 460 户,科普带头人 2560 人,科普员 482 人,90% 以上的行政村有科普示范户、科普带头人、科普员,形成了以科技致富能手为主体的农民科普队伍。每个社区都有 30 人以上的科普志愿者队伍。

(三)科普经费稳定提高。自 2004 年我区被中国科协授予“全国科普示范区”以来,各级党政领导高度重视科协和科普工作,在不断加大领导力度的同时,加大经费投入,为科普工作的持续健康发展提供了必要的物质保障。我区科普经费一直列入区财

政预算,并每月划拨,区财政设立科普专项经费,实行专户储存,专项使用,并随着经济发展和财力的不断增长,不断加大对科普工作的投入,我区科普经费明显高于同等地区的平均水平。2004年以来,我区科普经费每年递增,现已达到人均1元。区科协还通过多种渠道和形式,依法争取社会资金投入科普事业。2007年以来在建设“一站、一栏、一员”工作中,吸引社会资金20余万元。

(四)科普设施日趋完善。2006年,我区完成了“科普村村通”工程和“一站、一栏、一员”建设工作任务,建立区级科普活动站1处、科普学校1处。全区14个乡镇街道全部建有科普活动站、科普学校和科普图书室,设立了镇级科普员。全区414个行政村建有村级科普活动站、科普图书室和2米×6米的“山东省科普村村通宣传栏”,每个村均配备了一名科普员,大多数村建有科普学校和科普活动小组。每个科普活动站面积达到50m²以上,图书1000册(本)以上,设有远程教育接收点,建有固定的培训设施和现代化教育设备。在城区主要活动场所建有3处30延长米高标准科普画廊,多数企业、学校也都设立了科普宣传栏。为保证科普画廊能得到及时管理和定期更换内容,我们聘用了专职“村村通”管理员,从而使全区科普画廊、科普橱窗和科普宣传栏的内容能够做到定期及时更新。对科普活动站、科普宣传栏、科普员提出了明确的工作目标和要求,强化对科普员的业务培训,加强对“三个一”的效果考评、评先树优和工作交流,有效地保障了“三个一”的健康运行,并得到了省、市科协领导的充分肯定和高度评价。区级

科普教育基地、青少年科技教育基地、农村科普示范基地健全，区科协于2002年在区临淄一中新建了“临淄区青少年科技活动中心”，现有活动面积1000余平方米，设有青少年作品展、科技活动室、微机室等。区科技馆等专用科普设施的建设也纳入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属中小学中均建有科技活动室，一中、区金茵小学先后被省科协、省教育厅授予“全省科普示范学校”称号，全区市级以上农村科普示范基地达6处。

(五)服务能力逐步加强。近年来，区科协的办公、交通、通讯、宣传设备不断改善。目前，区科协在区级行政办公中心拥有办公室6间、面积150平方米，拥有帕萨特轿车一辆，摄像机一部，照相机一部，电视机一台，VCD机一台，电话3部，复印、传真机2部，上网电脑6台，并建有区科协科普网站。区科协每年举办一期村级科普员培训班，对全区400多名科普员全部进行轮训；每年举办1-2次镇科协主席培训班，召开3次以上科普工作会议，研究部署科普工作，对科普工作者进行培训，提高了科普工作者的服务能力。

四、科普工作社会环境更加优化

(一)大力开展群众性、社会性和经常性科普活动。一是认真组织“全国科普日”和“科技周”活动。由区科协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定活动实施方案，并在人口密集区举行启动仪式。农业、畜牧、林业、水产、农机、城建、教育、文化、卫生、计划生育、技术监督、新华书店等30多个区直部门以及区直各学(协)会、各企业科协、

街道科协组织科普志愿者参加,针对群众关心的科技知识,现场开展科普宣传、技术咨询等科普活动。在去年举行的“全国科普日”大型科普宣传活动启动仪式上,全区 20 个区直单位、8 个学会和企业科协、3 个街道办事处 的 150 名科技工作者和科普志愿者参加了科普集中宣传日活动,现场展示实物 50 种,推介新技术 60 项,制作展牌 360 幅,发放宣传资料 45 种 5000 多份,展销、赠送科普书籍 240 种 8500 本,开展咨询服务 3000 人次,进行义诊 350 人次。各级科协按照全区活动方案,根据各自实际情况、行业特点、工作职能和业务范围,针对不同人群,积极开展赶科普大集、送科技下乡、举办培训班、上门技术指导、兴办科普示范基地、组织收看远程教育、播放科技光盘等多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全区共组织赶科普大集 15 次,印发各种科技资料 12 万份,发放各类科普书籍 8500 本,开展科技咨询服务 15000 人次,参加总人数 8 万人次,其中科技人员 150 人次,收到了良好的效果。二是积极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区直各涉农部门、所属站所、各级科协、各类学会常年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深入基层,深入农户,深入果园、茶园、大棚、养殖基地和企业,宣传科学种植、养殖技术以及防火、安全生产等方面的知识,积极开展上门技术指导服务活动,为基层群众送去了科技食粮。2009 年,全区共组织 700 多名科技人员深入到 300 多个村庄、社区开展送科技下乡活动。在全区开展了“送科教电影下乡活动”。区科协协调有关部门购买了 24 部科普电影拷贝,免费送到乡镇电影队,电影队则在每场电影前免费放映。各镇共组

织下乡放映科技电影或录像 260 场次,观众达 10 万人次。全区共组织科技报告团 5 个,下乡开展科技报告咨询 50 场次,听众人数达 5000 人次。近年来,皇城镇科协针对广大农民迫切需要的实用种养技术,专门从区农业局、山东农业大学、以色列海泽拉公司聘请农艺师组成了技术小组,每月到农民种植、养殖区内进行技术指导,从理论到实践,深入浅出地讲解每一项实用技术,在菜农中推广了最前沿的名优品种配套组装技术、无公害生物农药防病治虫技术、生物发酵增温技术、无土栽培技术、棚内消毒防滴技术、组织培养及脱毒技术等高新实用技术。使我区蔬菜无论从品质、品种和产量上都在全省前列。三是广泛开展“科普进社区”活动。区科协大力实施“科普社区通”工程,每年至少组织 2 次“科普进社区”活动。各街道办事处每年至少组织 4 次“科普进社区”活动。社区利用科普活动站、科普宣传栏等载体,积极开展收看远程教育节目、科普展览、科技培训、科技咨询、健康查体等科普活动,每月至少举办 1 次科普活动。每年夏天,在区人民广场举办消夏科普文艺汇演,利用“科普大舞台”的形式宣传科普知识,丰富居民文化生活。在近几年开展的“科普进社区”活动中,各街道办事处、区直协会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结合工作特点开展科普工作。青少年辅导员协会组织工业学校近百名科普志愿者积极开展职业教育等方面的咨询服务。农学会、林学会等学会立足行业特点,广泛开展科技咨询、图片展览、实物展示活动,推广最新技术和优良品种,深受各级领导和社区居民的好评。

(二)充分利用大众传媒组织科普宣传。区科协会同区广电局在区电视台开设了“科普之窗”等与科普有关的专题栏目,专题播放有中国科协提供的科普系列专辑。平均每周播放三次。在抓好新闻媒体科普宣传的同时,我们还切实加强了对科普工作的宣传报道。2004年以来,我们共通过电台、电视台播出科普工作的新闻报道30多次,其中仅区电视台在《临淄新闻》栏目中播出科普工作的新闻和专题报道20多次。

(三)广泛动员社会资源开展科普活动。科普是社会公益事业,是全社会的共同任务。我们在充分发挥各级科协的科普作用的同时,积极利用社会公共设施资源开展科普活动。一是协调和发动社会各方面力量兴办科普事业或参与科普活动。如在“科技周”、“全国科普日”大型科普活动中,全区大多数单位都积极参与。在建设科普村村通宣传栏中,与土管局、环境保护局合作,吸引企业资金参与建设。我们还在区电视台设立了科普专栏,收到了很好的效果。二是积极利用企业单位、学校、公共场所、科普示范基地等公共资源,面向公众开展科普活动。区科协与皇城蔬菜研究会举办了二次优质蔬菜大棚薄膜新品种推介会。各农技协和各级科普学校经常采取科技培训的形式开展科普活动。

(四)努力提高科普示范体系建设水平。一是积极开展科普示范镇、街道、村、社区创建活动。为巩固提高全国科普示范区水平,我们在全区深入开展创建“科普示范镇”、“科普示范村”活动,并纳入科普工作年度目标考核,每季度举行一次科普及惠农推进交

流活动。目前,全区“科普示范镇(街道)”已有5个,“科普示范村(居委会、社区)”已达到150个。通过开展这项活动,有力地促进了基层科普工作规范化管理水平的提高。二是科普带头人队伍和科普示范户达到较高水平。目前,全区农村科普带头人达到1000多名,占农村劳动人口的3%,科普示范户达到5000多户,占全区农村总户数的10%。三是科普示范基地建设取得较大成效。目前,全区已建立科普示范基地56个,其中国家级科普示范基地、省级科普示范基地2个,市级科普示范基地4个,区级科普示范基地14个,四是在城区居民中深入开展了社区科普示范家庭创建活动。从2004年开始,每年在城区社区居民中评选科普示范家庭,7年累计表彰600户。

(五)形成全社会共同参与科普工作的良好氛围。一是各部门、各单位能够结合自身工作特点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科普活动。通过对《科普法》和《科学素质纲要》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增强了各部门参与并做好科普工作的意识,也增强了科技工作者投入科普工作的自觉性。全区各部门都能够从自身工作特点出发,积极开展各种形式的科普活动。在我区每年一度的“科技周”活动中,全区近30个部门积极参入,使“科技周”活动在形式上喜闻乐见,内容上丰富多彩,效果上贴近公众。今年上半年,区农业局、农业开发区管理会围绕各地主导产业,帮助基层选准农业实用技术项目,重点培训农民发展高科技农业、高附加值农业、加工出口创汇农业等方面的生产技术和经营管理知识,共组织科技人员开展

科技咨询活动 1000 人次,赶科普大集 5 次,推介优质农作物新品种 20 多个,推广农业适用新技术 10 项;印发科技资料 20000 余份,发放科技书籍 600 多册、明白纸 10000 份,解答农民技术咨询 1000 人次,对农民科技培训 20 场次,培训农民 5000 余人。二是科普工作领域不断拓展,科普活动覆盖面不断扩大。近几年,随着科普水平的提升,科普工作在形式上已由过去面对面传授、开展咨询服务、印发科普宣传材料等简单做法发展到电视、互联网、光盘等高科技手段;科普工作在内容上已由过去重点普及农村种养业一般科学技术发展到高效农业、特种动物、尖端技术、科学保健和外贸知识的普及上;在科普工作主体上已由过去科协孤军奋战发展到社会各届各部门共同参入,从而使科普活动的覆盖面越来越大。据分析,目前我区科普活动的覆盖面已达到常住人口的 80% 以上。三是科普促进了科技与经济紧密结合,促进了全区产业结构调整 and 农村经济发展。近几年来,随着科普工作的深入开展,促进了全区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农村干部群众的科技素质有了明显提高,农村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目前,全区已形成了蔬菜、林果、畜牧三大支柱产业。通过普及科学技术,扶持特色农业、品牌农业发展,完善农业技术推广体系,推广新技术、新品种,全区无公害蔬菜面积达到 29.3 万亩,蔬菜标准化生产基地 15 万亩,获国家名牌一个、绿色证书品牌 11 个。新建、改建标准化畜牧小区 75 个,肉量奶品产量 7.4 万吨,全区农业效益更加突出,农村经济更加活跃,农民人均纯收入达到 8978 元,实现了新农村建设的良好开局。四

是科普促进了企业科技创新。工业是我区的主导产业。随着科普工作的开展,全区企业经营者依靠科技进步推动企业发展的意识大大增强,通过实施企业科技创新战略,企业的科技水平、产品的科技含量不断提高,有力地推动了企业的持续健康发展。到2009年底,17家企业跨入高新技术企业行列,全区工业企业已建立市级以上技术研发中心34家。当年申请专利886件,完成高新技术产值502.5亿元,同比增长8.62%,占工业现行总产值的49.11%。

通过对照全国科普示范县(市、区)2011-2015年标准进行认真自查,我们认为我区近几年科普工作的发展是全面的,基层基础工作是扎实的,工作成效是显著的,达到了全国科普示范县的标准要求,特申请上级科协前来复查验收。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二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二〇一〇年全区依法行政
工作意见的通知

(临政发〔2010〕49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各企事业单位:

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将《二〇一〇年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意见》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自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四日

二〇一〇年全区依法行政工作意见

2010年,是《临淄区依法行政第四个五年规划》(以下简称“四五”规划)实施的最后一年。为深入贯彻落实国务院《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实施纲要》(以下简称《纲要》)和《国务院关于加强市县政府依法行政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进一步转变政府职能,推进依法行政,加快我区法治政府建设进程,推动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按照《纲要》、《决定》和“四五”规划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意见。

一、指导思想

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十七届四中全会精神和《纲要》、《决定》、“四五”规划,围绕区委、区政府的中心任务,按照注重制度落实,规范基层行为,优化服务质量,提升法治水平的工作思路,着力推动依法行政向纵深发展,努力实现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

二、加强法制宣传培训和信息调研,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一)继续坚持领导干部学法制度。制定区政府领导学法计划,利用召开区长办公会的时机,开展领导干部学法活动。各级各部门要制定领导班子学法计划和内容,每两个月要组织集体学法一次,全年不少于6次。10月份组织一次全区党政领导干部高层

法律讲座,邀请高级法学专家学者授课。

(二)积极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要采取多种形式,认真扎实地开展法制宣传活动。区电视台要开设法制宣传专题栏目,通过法律讲座、以案说法、现场报道等多种形式,向全社会普及法律知识,增强依法行政、遵纪守法、用法律手段保护合法权益的能力。

(三)强化行政执法队伍培训和管理。按要求认真组织好行政执法人员办证、换证和验证的法律培训和考试。加强行政执法人员资格和执法证件管理。各行政执法机关全年自行组织执法人员集中学法不少于80学时,其他政府机关和事业单位全年自行组织干部集中学法不少于40学时。区政府法制局要组织好对全区行政执法人员的法律知识培训和执法技能培训。根据我区行政执法实际情况,编纂我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教材。对持有省部级以上系统执法证件的1100多名执法人员进行一次法律知识培训,培训时间不少于3天,人数不少于三分之一。

(四)加强依法行政信息调研工作。区政府法制局要根据省市政府要求,认真做好依法行政信息调研工作。在区政府《政务信息》开设“依法行政专刊”,每月至少编发两期,主要刊登我区依法行政好的经验做法。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要将政府法制信息调研工作作为依法行政的一项重要工作来抓,要确定分管领导,并安排专门人员负责该项工作。年内要组织一次全区依法行政信息调研竞赛活动。

三、强化政府规范性文件制发工作,提高制度建设质量

(一)完善政府重大决策机制。制定和完善《临淄区人民政府重大决策程序规定》、《临淄区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听证制度》和《临淄区人民政府行政决策责任追究制度》，推行民主决策、社会参与、专家论证、公开听证、责任追究的配套联动机制。

(二)严格规范性文件制发、备案和审查管理。承担项目起草任务的部门要进一步明确责任,严格按照法定程序和时限要求完成制发任务。加大规范性文件制发协调工作力度,使出台的规范性文件符合我区的实际情况,具有科学性、民主性、合法性和可操作性。严格执行国家和省、市的有关规定,做到有件必备、有备必查、有错必纠。区政府法制局要严格审查,及时纠正,确保规范性文件合法有效。法制局要对各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3年以来的发文情况进行检查,重点检查是否有规范性文件以及文件的合法性和备案情况。

(三)进一步做好规范性文件的评估、清理和汇编工作。规范性文件发布实施一年后,负责实施的部门要对文件实施情况进行认真调研、总结和评估。对正在有效实施的其他规范性文件也要定期进行调研和评估,凡是认为已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及新颁布的上位法规定,或者相互抵触、依据缺失以及不适应经济社会发展要求的规范性文件,特别是含有地方保护、行业保护内容的规范性文件,都要予以废止。区政府法制局要对现行有效的规范性文件认真汇总整理,编撰《临淄区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汇编》,为全区领导干部和各级各部门工作提供参考。

四、完善行政执法行为,强化行政执法监督检查

(一)继续推行和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要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若干意见》和市、区关于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的有关规定,在前期工作开展的基础上,指导全区各部门全面完善行政执法责任制,执法依据和事项要清晰,职责分解和岗位落实要科学到位,评议考核和责任追究机制要合理有效。法制局要加强指导和检查力度,确保该项工作全面落实到位。要制定阶段性工作方案,召开专门会议进行安排部署,重点做好《临淄区行政执法评议考核暂行办法》和《临淄区行政执法责任追究办法》的制定和推行工作,加强对区政府各部门及执法人员行政执法行为的考核和评价。区政府各部门和各执法单位要制定相应的具体规定,并在各单位网站予以公布。区政府法制局要进行全面的汇编整理,经审查后在政府网站予以公布。

(二)对区级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进行认定和公布。区政府法制局要对各部门报送的部门主体资格材料认真审查,初步确定我区行政执法主体资格名单,下发各单位征求意见,根据各部门意见确定最终名单,以区政府文件予以公布。没有被公布为有执法主体资格的单位,今后一律不得从事行政执法活动,工作人员不能办理行政执法证件。

(三)改革重大行政处罚备案审查工作。各执法单位要认真执行《临淄区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备案办法》,凡符合办法规定的处罚情形的,要全部及时按规定报送备案。区政府法制局要进一步

改进和完善重大行政处罚备案渠道,变书面报送备案为网上报送备案,制定网上报送备案格式文本和程序,对备案事项网上进行审查,定期汇总;对有关情况进行总结,及时提出问题、意见和建议。

(四)开展行政执法案卷评查。4月份,区政府法制局要组织对全区各部门2009年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制定行政执法案卷评查活动方案,在组成专家评委初步评查的基础上,召集全区执法单位分管领导和法制科长进行现场集体评查和观摩学习,对优秀单位和优秀案卷予以表彰。

(五)聘请全区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区政府将聘请由企业经营者、村居负责人、各界群众代表组成行政执法社会监督员,对全区执法行为进行广泛监督。同时,在法制局设立行政执法监督举报电话,要求各部门执法人员执法检查 and 处罚后,必须将监督电话告知相对人,充分发挥社会监督功能。

(六)多种形式开展行政执法监督。建立行政执法同步跟踪制度。制定部门执法现场跟踪制度和方案,区政府法制局将安排人员对部门的执法行为进行现场同步跟踪,重点检查执法人员是否按规定程序规范执法,发现问题当场或事后及时予以纠正。开展行政执法调查走访制度。法制局不定期到企业、农村及其他有关组织进行调查走访,重点查访部门和执法人员是否有违法执法或其他不规范、不廉洁、不公正行为。

五、以开展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为契机,进一步提升行政复议水平

(一)抓好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试点工作。认真贯彻落实全市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座谈会精神,按照市法制办行政复议“2468”工作部署,制定我区行政复议规范化建设方案,认真抓好落实。设立行政复议审理听证室,配备行政复议专用车辆,对案卷进行整理,邀请省市领导检查指导,争取成为全市乃至全省的行政复议工作规范化建设样板单位。

(二)畅通行政复议渠道。把“抓案源,保质量”作为我区今年行政复议工作的重点,区政府法制局要建立与法院、信访等部门的联动机制,采取上门受理、查处立案、主动服务等多种形式,拓展行政复议受理方式,畅通行政复议渠道,切实纠正违法或不当的具体行政行为,保护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合法权益。

(三)建立完善办案机制。按照“六项建设”的总体要求,在落实《行政复议调解制度》、《行政复议简易程序制度》的基础上,探索制定《行政机关负责人参加行政复议应诉办法》,着力加强行政复议工作制度建设,创新行政复议工作机制,提高复议工作水平。

六、加强行政审批运行和管理,提高便民服务水平

(一)进一步完善监督考核机制。认真研究电子服务系统的监督考核功能,进一步修订完善《千分制考核》管理办法。充分利用系统中的网上办件监控、服务对象评议和考勤管理等功能,完善考核分数形成机制。实现考核分值由系统自动生成、自动计算,从根本上尽量减少人为操作的成分,做到对各部门的评价更加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实事求是。年终,将各项考核结果纳入全区依法

行政和机关效能考核范围,进一步调动工作积极性,提升服务质量。

(二)继续抓好队伍建设,构建“和谐中心”。一是继续创建全区“第一行政服务文明窗口”,建立完善窗口标准化建设的长效机制,进一步落实各项措施,转变行政服务方式,提高服务水平,力争在服务理念、管理水平、行政效能、服务形象等方面全面提升。二是建立健全学习制度,结合中心工作特点,在合适时机,开展业务技能培训、岗位练兵等活动,组织评选“学习型窗口”和“学习标兵”,创造浓厚的学习氛围。三是举办座谈会、征文比赛、文体娱乐等活动,以适当方式开展廉政建设教育活动,聘请专业人士进行文明礼仪培训,从而激发工作热情,增强中心凝聚力。四是继续开展“红旗窗口”和“文明服务岗”评选活动,营造“争先创优”的工作氛围,进一步提升整体服务水平。

(三)进一步优化运行机制。一是在电子服务系统运行一段时间后,比对系统内的实际办件情况,对所有审批服务事项重新进行梳理整合,进一步规范审批工作流程,缩减审批环节,压缩承诺时限,最大限度发挥好中心的服务功能。二是研究制定相关制度,对重点项目“绿色通道”服务方式和涉及两个以上部门的区级审批服务事项实行“联审联办”,积极探索“否定报备制”、“延时服务制”、“预约服务制”等,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三是积极探索“两集中、两到位”,从体制上解决行政审批“两头办理,窗口授权不到位”等深层次问题,力求发挥行政效能的最优化、最大化。

(四)加大监督检查力度。一是要加强日常监督管理。充分利用电子服务系统的科技手段,实现对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和服务质量的日常监管,对各部门办件过程中的办理依据、办理时限、收费标准等内容实时监控。二是与区监察局密切配合,对部门和乡镇便民中心的审批服务工作随时进行抽查,督促相关单位将所有审批服务事项全部按要求纳入系统,规范办理。三是争取将乡镇便民中心电子服务系统建设列入全区第二期电子监察平台建设范围,实现与区审批中心数据交换的互联互通。

七、加强组织领导,扎实推进依法行政工作

(一)完善领导机制。各级各部门行政一把手要切实担负起依法行政第一责任人的责任,把加强依法行政摆在重要位置。法制机构要充分发挥依法行政参谋、助手和法律顾问作用,形成各负其责、各尽其职、齐抓共管、共同推进依法行政的工作格局。

(二)加强政府法制机构和队伍建设。要按照《纲要》、《决定》和“四五”规划的要求,不断优化依法行政工作环境和条件,充分发挥法制机构在推进依法行政方面统筹规划、综合协调、督促指导、政策研究和情况交流的作用。

(三)完善依法行政考核制度。继续把依法行政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决策目标、执行责任、考核监督”三个考核体系。根据《纲要》、《决定》、“四五”规划和本意见要求,制定2010年度对乡镇(街道)、区政府各部门的依法行政考核细则和评分标准,并结合实际情况,对照考核内容和指标进行细化量化,完善考核制度,

制定具体的措施和办法,确保圆满完成今年的依法行政工作任务。

(四)营造浓厚氛围。充分利用广播、电视、网络等新闻媒体,加大对依法行政工作及先进典型经验的宣传报道,营造全社会关注、监督和推进依法行政工作的良好社会环境。

各级各部门要根据本意见,结合实际,制定各自的依法行政年度工作计划,并采取有效措施,对工作任务和事项实行目标分解,抓好组织落实。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变更太公湖东岸部分地块使用性质的请示

(临政发〔2010〕50号)

市政府：

为加快临淄东部旅游风景区建设,进一步提升生态环境质量,我区拟在太公湖东岸规划建设体育公园。该公园规划占地面积685亩,位于太公湖东岸、奥林匹克花园以西,在城市总体规划用地范围之内。为减轻公共财政压力,我区决定采用委托建设的方式,将该公园规划用地范围内180亩土地用于住宅及公园配套设施建设并向社会招标,中标单位无偿建成体育公园。为此,需将该地块(180亩)土地使用性质变更为居住用地。

当否,请批示。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六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二〇一〇年《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一季度完成情况的报告

(临政发〔2010〕51号)

市政府：

按照《关于认真落实2010年〈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经济社会发展重点任务的督查通知》(淄政督通〔2010〕6号)要求,现将我区承办工作任务的一季度完成情况报告如下：

第2项：着力增强居民消费能力。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6%。认真落实最低工资制度,落实各项保障优抚政策,提高群众特别是低收入群众的消费能力。

完成情况：我区居民消费能力继续增强,预计一季度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04978万元,同比增长17.86%。最低工资制度得到全面落实,通过日常监察、劳动年检等方式严查违反最低工资规定行为,目前辖区内企业执行情况良好,无违反规定行为。各项保障优抚政策全部落实到位,一季度为城市低保对象1443户、3363人,农村低保对象3177户、7861人,累计发放城乡低保金398.47万元,发放大病救助和临时性社会救济金8万余元等,低收入群众的消费能力进一步提高。

第3项:完善城乡流通市场体系。深入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加强标准化农家店、连锁经营物流配送中心、社区连锁店和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降低流通成本,方便群众消费。

完成情况:一季度我区共新建和改造标准化农家店33家,其中日用品农家店18家,农资农家店15家;新发展社区连锁店近20家;投资130万元完成了齐园农贸市场生熟肉加工区升级改造。东泰物流配送中心现正在办理规划手续。农产品市场建设已完成初步规划,土地审批手续已报省国土资源管理厅待批。

第5项:深入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巩固传统市场,加大新兴市场开拓力度,促进外贸进出口增长。发挥政策集成效应,集中扶持优势企业、出口大户、重点产品扩大出口。调整优化出口产品结构,努力扩大高附加值、高技术含量产品及自主品牌产品出口,外贸进出口增长5%。

完成情况:新办理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企业9家,变更备案登记企业3家。扶持中轩生物、蓝帆塑胶等重点外贸企业扩大出口,进一步提高外贸出口规模和效益。深入企业调研外贸优势产业发展,推动科技兴贸出口基地建设,积极培育新的出口增长点。组织17家企业参加了广交会,并及时发布国际会展信息,组织有关企业参加了古巴、肯尼亚等新兴市场展会。一季度实现外贸进出口额25751万美元,同比增长5%。

第10项:大力培植战略性新兴产业。制定实施我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行动方案,完善政策支持,加大投入力度,发挥比较优

势,大力发展新材料、精细化工、信息、医药、汽车及机电装备等产业,力争经过三至五年的努力,使新兴产业在工业经济中的比重由目前的 30% 左右提高到 50% 以上。积极争取国家和省新兴产业、高端产业发展专项基金,健全有利于新兴产业快速成长的投融资机制,发挥省级以上开发区的平台作用,促进战略性新兴产业尽快形成规模集聚效应。

完成情况:严把新上项目准入关,杜绝新上高耗能、高污染及不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规定的项目,进一步优化投资结构。重点抓了核泵、1.5 万吨/年高清晰度耐磨纸等一批有利于优化产业结构的重点项目的开工建设,及 60 万吨/年润滑油等土地点供项目的申报工作。大力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高端钢材生产,积极推进我区钢铁企业与山东钢铁集团进行联合重组,提升产业竞争力。全面实施政务信息化、企业信息化和社会公共服务信息化三大工程,推进信息化快速发展,鼓励扶持一批信息化企业做大做强,重点发展博士工作站及研发中心建设。以新型服务业、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等产业发展为重点编制“十二五”规划,提升新兴产业占我区工业经济的比重。上报了长志泵业、中南塑胶等 4 家企业的项目争取国家、省中小企业发展资金,上报了临淄热电厂、多山水泥等 4 家企业的淘汰落后产能项目申请中央淘汰落后产能奖励资金,推荐了山东齐峰特种纸业有限公司承担的“航空航天用芳纶纸”等 26 个项目为 2010 年度市科技发展计划项目,推荐了淄博市临淄银河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为省集成电路技术创新联盟

成员单位,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被省科技厅认定为“国家综合性新药研发技术大平台(山东)产业化示范企业”,通过对上争取、利用政策和资金扶持,推动新兴产业和高端产业发展。

第 11 项:加快传统产业升级改造。扎实组织实施重点产业调整振兴规划,重点抓好 290 个省调整振兴规划项目和 390 个市调整振兴规划项目。大力推进技术改造,加快“5 年 1500 亿元”技改计划的实施,保持技改投入稳定增长的态势,年内力争完成技改投资 500 亿元以上,大幅度提高传统产业的技术标准和工艺装备水平。加速推进工业化和信息化融合,培植 20 家信息化示范企业,推广 50 个“两化融合”重点项目,提高自动化、智能化和管理现代化水平。

完成情况:我区共提报技术改造类省调整振兴规划项目 4 个,总投资 13.61 亿元。目前,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催化裂化烟气脱硫设备项目已开工;方宇环烷基润滑油加氢技改项目手续已办理完毕,即将开工;齐峰特纸高清晰度表层耐磨纸项目可研报告已完成,现正在调整土地规划,预计 6 月份开工;长志泵业核泵项目已开始土建。有 12 个项目列入今年的全市百项重点工业项目,计划总投资 97.1 亿元,年度计划投资 69.3 亿元,现正在积极筹备项目开工前的各项准备工作。积极引导化工、冶金、建材等高耗能行业引进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提高资源综合利用率,力争全年实施投资 1000 万元以上技改项目 180 个,累计完成技改投资 85 亿元,其中年度完成技改投资 60 亿元。鼓励扶持一

批信息化企业做大做强,坚持用信息化改造提升工业化,重点在产品研发设计、生产过程控制、企业技术改造等环节加快推进“两化融合”。

第12项:促进重点企业和中小企业协调发展。建立科学的企业绩效评估体系,引导企业积极调结构、转方式。继续开展夺星创优争百强活动,集中优质资源,支持列入省350户重点工业企业名单的26家企业加快发展,支持50家创新成长型企业跨越发展,充分发挥重点企业在应对危机挑战、产业调整振兴、重大技术创新等方面的龙头带动作用。认真贯彻国家、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切实帮助中小企业解决融资难、担保难问题。

完成情况:继续开展全区工业企业夺星创优争先活动,兑现奖励150万元。积极推荐入选全市创新成长型工业企业的山东环绿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和淄博市临淄银河高新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参加市经信委组织的银企洽谈会,解决企业发展资金问题。对科技含量高、市场前景好的精细化工、新材料、信息等行业企业进行摸底调研,做好创新成长型企业储备工作。对区内工业企业运行状况实行月报表制度,对重点行业、重点企业的产品产量、经济效益、生产要素变化及运营发展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调度分析,加强经济运行监测和指导,并组织辖区内南金兆集团、蓝帆集团等18家企业向市工业经济运行指挥部直报数据。加快南金兆集团向特种钢、机械等炼钢下游产业的渗透速度,优化2万吨铸件项目生产,抓好10万件减震器总成、35万吨棒材等项目建设,提升钢铁产业

层次。设立了 2000 万元的结构调整和转型升级专项奖励基金,推动企业转型升级,提高综合竞争力。积极落实中小企业减免所得税政策,预计全区 51 家企业可减免所得税 25 万元。有 9 家企业的项目列入全市新开工六大类技术改造储备项目库,其中列入国家 200 亿重点产业和技术改造项目、省 30 亿调控资金项目及双百工程项目 5 个,信息电子项目 1 个,节能降耗项目 2 个,中小企业项目 1 个。企业上市工作进展顺利。山东蓝帆塑胶股份有限公司在深交所成功上市,发行股票 2000 万股,融资 7 亿元;齐翔腾达和三维石化的公司 IPO 申请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现正在等待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齐峰集团上市申请材料已上报中国证监会,现正在履行正常核准程序。我区现有担保公司 9 家,其中 4 家开展担保业务,已累计为企业提供贷款担保 1.7 亿元,目前担保余额 1.14 亿元。区政府按照《临淄区信贷担保机构奖励扶持政策》规定,为符合条件的 2 家会员制担保公司兑现奖励 116.5 万元,进一步推动有条件的乡镇成立会员制担保公司,同时积极引进省内大型商业担保公司在我区设立分支机构,争取年内为中小企业担保贷款达到 3 亿元。

第 14 项:加快淄博保税物流中心、齐鲁现代物流港等大型高端物流项目的建设进度。加强现代商贸流通设施的规划布局与建设,培育壮大一批有竞争力的专业市场和大型零售企业。

完成情况:齐鲁现代物流港项目总投资 50 亿元,规划建设 9 条铁路专用线,化工物料、散装物料、集装箱、其他产品四个功能

区,设计年货物吞吐量 2000 万吨,预计 2015 年全部竣工投入使用。现一期工程已完工,3 条铁路专用线实现与国铁接轨,通过济南铁路局验收并获得国家铁道部货运批复,正式开通运营。二期工程现正在编制可研报告,有关手续正在向上报批。

第 19 项:推动传统农业向精准、优质、高效农业转变。全面落实各项农业补贴政策和最严格的耕地保护政策,搞好农业综合开发,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在稳定粮食生产的基础上,抓好牧、菜、果等主导产业的标准化、基地化建设,培植优质高效农业品牌。大力发展都市农业,布局建设以中心城区为重点的都市农业聚集区,切实提高农业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景观效益。加快生态有机农业发展,支持沂源县、博山区率先整建制建设成为有机农产品生产区,建设淄河流域 11 个乡镇整建制生态有机农业示范区。搞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示范县试点。

完成情况:认真落实种粮农民直补政策,今年共核实小麦种植面积 460350.655 亩,新增 1224.73 亩。制定出台了《临淄区 2010 年农机购置补贴实施方案》,现正在广泛宣传发动。中央财政整合奖励资金 300 万元的现代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小麦产业项目,资金全部实行区级财政报帐制管理,目前已铺设 PVC 管道 5 公里,新打机井 20 眼,修复旧机井 169 眼。中央财政投资 400 万元、地方配套投资 200 万元的旱作农业示范基地建设项目现正在进行施工设计。严格按照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审批每一宗用地,并做好农用地转用、土地征收、征用和土地供

应等手续;严格按照《山东省禁止、限制供地项目目录及建设用地集约利用控制标准》执行建设项目用地预审,确保新增建设项目用地符合国家和省产业政策,对列入限制范围的项目以及允许或鼓励发展的项目,在投资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备案后方予以供地;严格按照“占一补一”的原则对批准占用的耕地和基本农田进行补充和补划,确保我区的耕地和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不降低;严格按照控制标准审核项目用地投资强度、建筑容积率、绿地率等控制指标,提高土地集约节约利用水平。农业综合开发引导支农资金统筹支持新农村建设试点项目的各项建设任务现已基本完成,准备迎接上级验收;2009年度土地治理项目面积1万亩,现已完成工程总量的82%;2010年度土地治理项目面积1万亩,可研报告和项目计划已报省、市审批;编制了2010年度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管护实施方案,区级管护资金由每年20万元提高至30万元,补植了2003—2008年度项目区树木1800余株。设立了200万元的贷款贴息基金,专项用于扶持各类农民专业合作社建设。国家级蔬菜标准园—翠竹蔬菜生态庄园,一期工程投资400万元,建成高标准蔬菜大棚20个,全部为镀锌管弦拱棚架结构,采用电动拱梁式自动卷帘机和频振式自动供水,现已投入使用。“翠竹”牌苦瓜、菠菜、芹菜、香菜、大白菜获得绿色蔬菜产品认证,甜椒、黄瓜、樱桃西红柿已申报有机食品。30万头生猪优势产业基地项目已完成投资近400万元,购进种猪约200头、饲料加工设备1组,新建猪舍2500平方米,场内道路硬化面积达10000平方米,目前

我区生猪存栏量已达 25.7 万头,出栏 11.9 万头。福旺养殖有限公司奶牛示范基地项目一期工程投资 410 余万元,建有高标准养殖大棚 13 间、5000 立方米青贮池一个,牛群总数达 350 头,今年新投资 120 万元,建成 2000 平方米藕塘 1 处,占地 400 平方米的鱼塘现正在建设。积极推广普及优良林果品种及先进实用的常规技术和新技术,引导农民按照标准化要求生产优质果品,现已建设标准化林果生产基地 1 万亩。投资 35 万元委托北京农学院都市农业研究所高标准编制了临淄区都市农业发展规划,并召开了论证会,制定出台了《关于加快都市农业发展的实施意见》等一系列文件。认真组织实施了中央财政投资 100 万元的“全国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改革与建设示范县项目”,已累计培训技术指导员和科技示范户 3300 人次,主要农作物良种覆盖率达 100%,主推技术入户率和到位率达 95% 以上。

第 25 项:继续深化农村综合改革。

完成情况:制定出台了《关于印发临淄区开展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政策业务培训。通过多种形式宣传新农保的政策规定,共印发宣传材料 13500 万份。为 6.75 万名到领年龄人员发放 2009 年 7—11 月份养老金、养老补贴 1251.31 万元,为 6.68 万人发放 2009 年 12 月份养老金、养老补贴 406.98 万元。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工作稳步实施。齐陵街道淄河挂钩试点项目区原村庄占地 670 亩,新村安置用地 96 亩,可节约土地 574 亩,拆旧区现已拆迁 200 户,面积 99

亩。2009年我区申报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区3个,规划已经省政府鲁政土字〔2009〕1223号文件批复。其中凤凰镇项目区原村庄占地670亩,拆旧区面积479.2亩,现已拆迁450户、面积208亩,复垦耕地134亩;齐都镇项目区拆旧面积18.2亩,已全部拆旧复垦完毕;稷下街道项目区拆旧面积70.64亩,拆旧工作正待开展。合村并居与旧村改造工作有序推进。齐鲁化工区9村居合村并居工程一期299.5亩用地手续已办理完毕,准备开工建设。批复新增建设用地613.3亩用于新农村建设,其中4个村已开工,5个村建设用地手续已批复,待办理供地手续后开工。组织开展了农村村务电子管理服务平台建设,对农村经济管理应用软件进行了升级改造和研发,并对软件性能进行了测试,研究制定了涉及农村“三资”管理的配套制度。制定出台了《关于推进全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的实施意见》,召开会议进行了动员部署,并组织有关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目前,我区集体林权制度改革工作已基本结束组织准备阶段,转入方案制定阶段。

第29项:强化措施、强化责任、强化考核,确保全面完成“十一五”节能减排任务。严格执行区域能源消费总量、污染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和新增能耗等量替代制度,对区域能源消费总量实行预警控制告知。万元GDP能耗下降6%。

完成情况:严格执行行业准入标准,认真审核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情况,杜绝高耗能高污染项目通过节能评估和审查。开展了重点项目能源消费新增情况登记工作,实行月上报制度,重点监控高

耗能项目,一季度主要统计了新投入运行的干熄焦工程、芳烃联合装置等7大项目的能耗新增情况。预计一季度万元GDP能耗相比去年底下降6.1%。确定了9个减排项目,实施月调度制度,按期进行项目督导,一季度实现SO₂减排6950.56吨,“十一五”期间COD减排任务已提前完成。

第36项:加快构筑市域一体化发展的城镇组团体系。在全市总体规划框架指导下,正确处理“四个层级”的承接互动关系,搞好各区县与中心城区的衔接,重大基础设施统一规划、共建共享,逐步把次中心城区建设成富有特色、功能完善的中等城市规模。积极发展壮大中心镇、中心村。选择多个区位优势明显、产业基础好、城镇化水平高的经济强乡镇或工业集中区作为连接点,提升其承接和带动功能。继续下大气力抓好“两区三村”建设,力争年底前完成大部分改造工程,配套提升道路、管网、社区服务等设施,同步整治、改造周边环境,确保达到拉动经济增长、拓宽发展空间、推动社会建设、促进民生改善等多重效果。稳步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吸纳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

完成情况:北外环西段升级改造工程已破除硬化面及坚土2.3万平方米,辛三路及辛化立交桥辅道改造工程和勇士生活区中巷改造工程已开工,城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已完成勘察测量,第一阶段工程即将开工。积极做好中心镇、中心村规划编制工作,凤凰镇侯家屯村、朱台镇大柳村等村庄规划已批复。“两区三村”建设稳步推进,棚户区已开工建设4.6万平方米,老旧工矿居住区已

建设完成 14.6 万平方米,城中村改造已完成 4.9 万平方米,新开工 4.5 万平方米,城郊村改造已开工 10 个项目,完成 15.88 万平方米,7.1 万平方米正在建设,农村危房改造已完成 741 户,5.34 万平方米。进一步放宽了城镇居民落户条件,市内居民只要在城镇有住房或有购房合同即可落户,取消了未婚子女投靠父母的年龄限制和父母投靠子女时身边是否有子女的限制。

第 39 项:全面启动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创建工作,深入实施大气污染防治再提高工程,着力改善水环境质量,全面完成第二轮碧水蓝天行动计划,力争三年内实现环保模范城创建目标。

完成情况:编制了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工作方案,对碧水蓝天行动计划、生态市建设等全年重点工作任务进行了安排部署,目前各项重点工程已全部开工。城区供热管网范围内所有燃煤供热锅炉除 2 处备用锅炉房外,其余已全部停用;城区主要道路保洁率和洒水率均达 100%,道路扬尘得到了有效抑制;所有在建主体工程均使用了防尘网,工地车辆出入口处建设了水冲洗装置,建筑施工现场地面进行了硬化并定期洒水;加大了对城区建筑、拆迁扬尘、物料泄漏等各类垃圾违法行为的查处力度,一季度累计出动执法车辆 122 台次、执法人员 300 余人次,查处违法行为 58 起。全面实施了机动车环保“黄绿标”制度,积极开展机动车尾气简易工况法检测,工商部门定期不定期到全区 38 家加油站点进行抽检,抽检率不低于 30%,对未取得环保合格分类标志的机动车,交警部门坚决不予通过年审。进一步强化了污水处理厂监管力度,目

前我区3家污水处理厂出水水质全部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严格落实环保长效管理机制,巩固化工异味治理成果,一季度未发现违法违规土小企业。认真开展清洁生产,目前已有10家企业开展审核工作,其中1家已签订合同,其余9家正在与中介机构对接。

第40项: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突出抓好济青高速沿线、胶济铁路沿线、昌国路沿线和火车站广场及其周边地区治理,抓好城乡结合部、交通干道沿线、乡镇驻地、农村等重点部位的综合整治,改善城乡环境,提升城市形象。

完成情况:对区内所有国省道、县道及主要乡道进行了详细调查摸底,制订下发了实施方案,扎实推进路域综合整治。截至目前,已完成投资3000余万元,累计硬化道口8000平方米,植树60万株,清除生活及建筑垃圾7万立方米、柴草垛136处,拆除断墙残壁110处,粉刷墙壁3.5万平方米,清理占道经营摊点59处、占用公路停车点30处,查处超限、洒漏违规车辆500余台次,卸载1万余吨。聘请上海同济大学、淄博市建筑规划设计院等单位编制完成了胶济铁路沿线整治具体设计和施工方案,拆迁、绿化、垃圾清运等各项工作现已全面展开。开展了清理积存垃圾和白色污染专项整治、迎省运会环境综合整治重点部位专项排查、城乡结合部专项整治等一系列市容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目前已累计取缔店外修车、洗车3家,清理店外乱摆乱放20余处,拆除活动广告牌30余块。

第49项:进一步落实促进老工业区和高新区科学发展的政策

措施,加大支持高青、沂源发展力度,壮大区县经济实力。进一步做好援川、援藏工作。

完成情况:我区坚持走新型工业化道路,突出比较优势产业的高新技术产业化发展,目前已确立起了高新技术产业的主导地位,基本建成了技术层次高、产品档次高、具有较强市场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基地。一是推动以石油化工和精细化工、塑料加工、新材料及生物制品为主导的优势产业向规模化、系列化和深加工方向发展,培植具有世界影响力的产业集群。二是推动机电、纺织、建材等传统产业采用高新技术进行嫁接改造,实现传统产品的更新换代,提高市场竞争力。三是发挥精细化工、新材料、生物制品等基础优势,重点推进新技术、新工艺的研究和应用,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和产品,特别是开发生产以污水处理、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等为重点的环保设备,逐步培育具有较强竞争优势的产业集群。四是突出抓好大项目建设,扶持发展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主业突出、核心能力强的大公司和企业集团,带动优势产业集聚发展,培植一批名牌和优势产品。

第58项:加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建设,广泛开展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活动,努力争创全国文明城市。抓好网络视听领域的规范管理,提升乡村少年宫建设水平。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快新区文化中心和乡镇综合文化站建设,逐步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繁荣发展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文学艺术事业,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深化文化体制改

革,深度开发以齐文化为代表的优秀传统文化资源,加快市域省级及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的申办步伐,扶持发展会展、文博、创意、动漫等文化产业,提升淄博文化的影响力。

完成情况:对2009年度十佳道德模范进行了表彰;春节、元宵节、清明节期间,开展了形式多样的“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举办了“文明交通、平安出行、我为省运会添光彩”大型宣传活动;组织开展了2010版《全国文明城市测评体系》的学习宣传工作。参照新修改的《关于进一步推进乡村少年宫建设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全面推开乡村少年宫建设。组织开展了元旦、春节、元宵节等一系列文化活动和送戏、送书画、送图书下乡活动,举办了全区2009年度文化成果巡回展。文化馆、图书馆改迁升级工作已进入招标程序,图书馆已建成基层分馆8家。14处乡镇、街道已全部完成综合文化站主体建设,现正在配套完善内部设施。一季度,我区开展各类出版物集中清查治理行动10次,检查经营单位70余家,取缔无证地摊点4处,收缴各类非法出版物50余册/盘。投资300万元更新了12套非线性编辑系统,在全市区县电视台率先购置使用了以光盘为存储介质的蓝光摄像机,更换了电台录音发射设备。一季度实现央视发稿14条,山东卫视发稿15条。文学艺术人才库初具规模。“临淄齐国故都与齐王陵”申报世界文化遗产文本已上报国家文物局,《齐国故城遗址保护总体规划》文本初稿已完成,确定了坠琴制作工艺、临淄剪纸艺术、大夫抢花等8个项目申报第三批市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临淄

中国古车博物馆展厅地面改造已完工,室外工程正在进行,齐国故城遗址博物馆、东周殉马馆馆舍提升改造工程已进入招标程序,齐国故城保护设施建设现正有序推进。对临淄县衙大堂、澍源桥等4处建筑类重点文物保护单位进一步加强了维修保养,古建专家现正在进行实地测量并制定维修方案。积极探索文化体制改革,举办了文企联姻签约暨授牌仪式,目前已有10对协会、团体与企业成功签约。

特此报告。

二〇一〇年四月十六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办理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东召口
铁矿采矿权的请示

(临政发〔2010〕52号)

市政府：

东召口铁矿位于临淄区凤凰镇东召村以东，已探明铁矿石储量210.5万吨，铁矿石品位为49.3%，具有较高的开采价值。目前，我区淄博宏达矿业有限公司已于2009年12月4日依法取得了该矿的探矿权(批准文号：鲁探转〔2009〕074)，现特申请办理东召口铁矿采矿权。

当否，请批复。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全区淘汰高耗能
变压器工作先进单位的通报

(临政发〔2010〕53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2009年,我区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统领,严格按照《淄博市淘汰高耗能变压器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强化措施,狠抓落实,全面完成了市政府下达的年度淘汰高耗能变压器任务目标,并提前一年超额完成了市政府下达给我区三年淘汰高耗能变压器的责任目标。为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经区政府研究,决定授予边河乡人民政府、南王镇人民政府、凤凰镇人民政府、辛店街道办事处、皇城镇人民政府、敬仲镇人民政府、雪宫街道办事处、梧台镇人民政府、区经贸局、临淄供电部“全区淘汰高耗能变压器工作先进单位”荣誉称号,并分别奖励2万元。

希望受到表彰奖励的单位戒骄戒躁,再接再厉,进一步做好节能降耗工作,为加快建设节约型社会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一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边河乡撤乡设镇的请示

(临政发〔2010〕54号)

市政府：

边河乡是临淄区14处乡镇、街道中唯一的一个乡，位于临淄区最南部，北部紧靠国有大型企业—齐鲁石化公司和南王镇，西与张店区沅水镇，南与淄川区黑旺镇、罗村镇，东与青州市庙子镇、邵庄镇接壤。现辖30个行政村，国土面积69.4平方公里，人口28798人，其中有18115人从事非农产业，占全乡总人口数的62.9%。近年来，边河乡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以科学发展观总揽全局，立足山区实际，按照“发展工业、调整农业、推动旅游、关注民生”的思路，抢抓机遇，乘势而上，全乡经济和各项社会事业实现了平稳较快发展。2009年，全乡实现国内生产总值11.7亿元，工农业总产值20.3亿元，财政收入1744万元，各项经济指标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

(一)工业：以边河工业园为载体，实施“工业强乡”战略，充分发挥现有的土地、资源等优势，抓投入，上项目，努力扩大招商引资，目前园区入驻项目20个，投资额5亿多元。2009年，全乡完成工业总产值18.9亿元，实现销售收入18.7亿元，实现利税1.8亿元

(二)农业:实施“农业富民”战略,推进农业产业结构调整,打造边河特色农产品品牌。全乡食用菌年产量52万公斤;有机小杂粮生产基地扩展到6000亩;生猪存栏量达6.5万头,散养鸡存栏达16万只,肉蛋奶总量达9494吨,畜牧业产值占农业总产值的比重达30%以上。2009年,全乡农民人均纯收入达6149元。

(三)旅游业:充分发挥山区独特的自然优势和浓厚的民俗文化底蕴,实施“旅游兴乡”战略,先后投资2.3亿元,对全乡道路及天堂寨景区内的山、水、林、路进行了综合治理。

(四)社会事业:经过多年的努力,边河乡的城镇建设已初具规模,政府驻地基础设施完善,全乡道路铺装率和自来水普及率均达到100%。同时,边河乡注重抓好精神文明建设,2009年被授予山东省“省级卫生乡镇”。

综上所述,边河乡经济社会发展各项指标均达到设镇标准。为认真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进一步理顺管理体制,整合区域资源,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根据临淄城区发展规划以及边河现状,特申请撤销边河乡建制,设立边河镇,其行政区划范围不变,政府驻地不变。

以上请示当否,请批示。

附件:1、边河乡基本情况呈报表

2、临淄区边河乡行政区划调整示意图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二日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民族宗教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临政发〔2010〕55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有关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2009年,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全区各级党政机关和民族宗教工作战线的广大干部职工深入学习实践科学发展观,严格贯彻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方针、政策,团结实干,开拓创新,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有力地促进了全区经济发展和社会稳定。工作中,涌现出了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为鼓励先进,推动全区民族宗教工作再上新台阶,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对金岭回族镇人民政府等50个先进单位和刘青等20名先进个人进行通报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珍惜荣誉,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级各部门要以先进为榜样,锐意进取,开拓创新,以更加扎实的工作作风,做好民族宗教各项工作,为建设富裕文明和谐的现代化临淄做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附件:二〇〇九年度民族宗教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二〇〇九年度民族宗教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一、先进单位(50个)

金岭回族镇人民政府	齐陵街道办事处
凤凰镇人民政府	边河乡人民政府
齐都镇人民政府	梧台镇人民政府
南王镇人民政府	皇城镇人民政府
敬仲镇人民政府	朱台镇人民政府
辛店街道办事处	闻韶街道办事处
雪官街道办事处	稷下街道办事处
区委办公室	区人大机关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协机关
区纪委机关	区委组织部
区委宣传部	区委政法委
区委统战部	区总工会
区发展和改革局	区财政局
临淄环保分局	区司法局
区广播电视局	区教育局
临淄公安分局	区体育局

区林业局

区文化局

临淄工商分局

区经贸局

区人事局

区民族宗教事务局

区建设局

区科技局

区民政局

区农业局

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区交通局

区水务局

区卫生局

区旅游局

区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临淄供电部

区气象局

二、先进个人(20名)

刘青	王文萍	王利民	刘荣军	相昆涛
曹艳华	苗文娟	孙红	徐永丽	刘玫军
王敏	边素芳	李涛	崔连明	常民
刘辉	于光	于茂昌	赵正平	张凯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表彰二〇〇九年度统计工作 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的通报

(临政发〔2010〕56号)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各开发区管委会,区政府各部门,有关企事业单位:

2009年,全区广大统计工作者认真贯彻党的十七大和十七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揽全局,按照区委、区政府的总体部署,凝心聚力,扎实苦干,为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做出了积极贡献。为总结经验,表彰先进,经区政府研究,决定对辛店街道办事处等40个综合统计工作先进单位、皇城镇人民政府等20个基层基础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南金兆集团等28个企事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徐军等63名统计工作先进个人进行表彰。

希望受到表彰的单位和个人要珍惜荣誉,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再创佳绩。各级各部门各单位要以先进为榜样,进一步统一思想,抢抓机遇,开拓进取,真抓实干,为推动全区统计工作再上新台阶做出更大的贡献。

附件:2009年度全区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名单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

2009 年度全区统计工作先进单位和 先进个人名单

一、综合统计工作先进单位(40 个)

齐都镇人民政府

梧台镇人民政府

南王镇人民政府

凤凰镇人民政府

边河乡人民政府

辛店街道办事处

稷下街道办事处

闻韶街道办事处

区委办公室

区人大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

区政协办公室

区纪委机关

区财政局

区教育局

区卫生局

区法院

区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区民政局

区人事局

区审计局

区水务局

区统计局

区科技局

区信访局

区经贸局

区农业局

区畜牧局

区物价局

区法制局

区外经贸局

区供销联社

临淄环保分局

临淄地税分局

临淄工商分局

齐鲁化工区国税局

齐鲁石化地税分局

人行临淄支行

临淄雪宫中学

临淄区人民医院

二、基层基础统计工作先进单位(20个)

皇城镇人民政府

敬仲镇人民政府

金岭镇回族镇人民政府

朱台镇人民政府

齐陵街道办事处

雪宫街道办事处

齐都镇南门村

敬仲镇白兔丘北村

朱台镇前夏西村

凤凰镇东申村

金岭回族镇金岭一村

南王镇南杨村

边河乡边河村

辛店街道东夏居委会

闻韶街道东王居委会

稷下街道永流村

齐陵街道高家村

敬仲镇褚家村

皇城镇西南羊村

凤凰镇天务村

三、企事业统计工作先进单位(28个)

南金兆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金顺达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加华新材料资源有限公司

山东北金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万昌集团有限公司

山东美陵化工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齐旺达集团

山东清源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市临淄区田家煤矿

淄博诺奥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公泉化工有限公司

山东齐峰特种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齐都药业有限公司

山东齐鲁增塑剂股份有限公司

山东齐胜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淄博齐翔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阳煤集团淄博齐鲁第一化肥有限公司

淄博泰华饲料有限公司

胜利油田孚瑞特装备有限公司淄博热采装备分公司

山东奥德隆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东泰集团有限公司

淄博天和堂金百合医药连锁有限公司

淄博诚意燃气有限公司

淄博万豪饮食服务有限公司

山东省淄博市临淄区新华书店

山东万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山东蓝溪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淄博市临淄区齐城房地产综合开发公司

四、统计工作先进个人(63个)

徐 军	陈洪新	李炳玉	边秀花	赵秀丽
朱会青	边秀礼	陈海英	邢良霞	陈家滨
李 健	王海鹏	张 苇	王 虎	杜德凤
朱学涛	孙小青	孙小梅	崔秀梅	张银玲
杨春玲	姚连华	刘翠屏	张爱芹	任 峰
殷春霞	边培涛	李均正	董安详	邵光英
商红梅	马爱玲	曹业宗	赵慧霞	胡 芳
崔艳萍	孙立文	王 梅	丁 秀	周玉英
徐春菊	陈建波	高爱英	杨晓会	马爱萍
王 美	王晓莉	栾宜明	冯 刚	李 菁
牛 超	杨 磊	王 伟	孟丽红	郭洪良
刘 坤	张银凯	王 婷	朱 萍	卢咏梅
杜庆梅	范瑞生	崔爱云		

临淄区人民政府

关于全市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企业上市 工作现场会议精神贯彻落实情况的报告

(临政发〔2010〕57号)

市政府：

按照淄政督通〔2010〕7号要求，现将我区贯彻落实全市一季度经济运行分析暨企业上市工作现场会议精神的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抓好经济运行方面

一是加强经济运行的监测和分析。完善工业经济运行预警预测调度制度，继续对区内重点产品和企业实行周调度、月分析，把握工业经济运行动态，及时发现经济运行中存在的主要问题和矛盾，积极帮助企业予以解决。二是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强化电网运行监测，抓好电力需求侧负荷控制装置的完善和管理，掌握煤炭产、运、需衔接动态。加快融资担保体系建设，拓宽中小企业融资渠道，加大帮扶解困力度，及时解决困扰企业发展的原料、土地、资金等问题。三是加大市场开拓力度。引导企业加大国内国外两个市场的开拓力度，努力压缩两项资金占用，提高资金利用效率。大力实施“走出去”战略，支持各类有条件的企业对外投资，进行跨

国并购和国际化经营,加快南金兆集团秘鲁铁矿、鑫利金属越南管件等一批境外项目建设。

二、加快重点项目建设方面

一是突出重点。在抓好 1000 万元技术改造及“十二五”项目储备的基础上,筛选确定区重点项目,确保工业投资有较大增长。二是突出特色。引导项目向精细化工、特种造纸等优势产业和特色产业集中,集中力量建设一批有影响力、能带动全局的大项目、好项目。重点抓好 60 万吨润滑油加氢、高清晰度耐磨纸等总投资 130 亿元的 26 个重点项目建设,确保尽快投产达效,增强工业发展后劲。三是突出融资。举办好政企银洽谈会,引导企业与金融部门加强沟通,争取金融信贷支持,并积极促使资金向重点项目、重点企业倾斜。四是突出机制。建立大班子领导及部门包建重点项目制度,完善项目建设激励机制,改进项目投资奖励办法。继续把项目建设列为督查重点,进一步加强对重点项目的调度管理,通过召开调度会或现场办公会,集中研究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五是突出成效。狠抓项目开工率和完工率,推动项目尽早投产达效。

三、抓好企业上市工作方面

一是引导上市企业合理使用募集资金。抓好企业规范运作,支持企业健全公司治理结构,完善内控机制和信息披露制度,引导企业围绕主导产业升级改造和产业链延伸用好用活上市募集资金,切实保护投资者和股东利益。二是加大对拟上市企业的扶持

力度。对 IPO 申请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审核的齐翔腾达和三维工程,待获得发行批文后,积极协助其做好询价、定价、路演、发行等一系列工作。对已向中国证监会上报上市申请材料的齐峰特纸,积极组织企业对反馈意见进行整改,督促保荐机构尽快向证监会尽职推荐。三是加大上市后备企业培育力度。已有 19 家企业列入上市后备资源库,下一步将重点做好上市培育工作,帮助企业选择优秀券商、相关中介机构及正确的上市渠道,年内争取 3 家企业启动上市程序。四是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尽快制定出台推动企业上市的促进政策,加大扶持和奖励力度。加强部门联动,进一步简化手续,减少环节,优化环境,创造企业上市的“绿色通道”。五是加大宣传培训力度。组织符合产业政策、发展潜力大的高新技术企业、民营企业、行业龙头企业的高管到深交所、上市公司、拟上市公司参观考察,学习企业上市的实际操作经验。举办企业上市培训班,对进入上市后备资源库的企业高管培训有关政策法规,提高其综合协调能力和组织活动能力。六是建立专业化中介服务团队。继续加强对资本市场中介机构的监督管理,实行建档备案制度,筛选资质好、职业能力强的中介机构,加强宣传推荐,为企业上市提供优质服务。

四、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方面

一是着力提升引资质量。引导外资更多地投向高新技术产业、先进制造业、节能环保产业、现代农业和服务业,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全力抓好英科增资扩股、柏斯托辛戊二醇等 30 个重点

招商项目,力争年内引进外来投资 36 亿元,其中外商直接投资 7200 万美元。二是大力推进资金落实。做好企业股权融资工作,重点抓好香港光大控股与依厂物流股权并购项目。积极推进外来投资 3000 万元以上大项目建设,力促资金尽快到位。强化重点在谈项目跟踪调度,推动项目早落地、早开工。

五、抓好节能减排方面

一是加快推进结构节能。严格执行区域能耗总量控制制度,对新上高耗能项目严格实行等量淘汰,逐步推进行业结构调整。二是继续抓好技术节能。加快节能新技术、新设备的研发、推广和应用,全面推行新型墙材、高效照明等节能产品,完成单家新村节能改造工程。三是加强管理节能。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强化“一把手”为第一责任人的节能目标责任评价考核。四是推进重点领域节能。抓好工业、交通、建筑、公共机构等领域节能,加强对 35 家重点用能企业的监管。五是大力发展循环经济。重点抓好 3 个循环经济型乡镇、1 个循环经济型园区、11 个循环经济型企业的培育工作,加强综合利用企业管理,积极开展清洁生产。六是推进依法节能。建立健全联合执法机制,加大节能执法监察力度,依法查处各种违法用能行为。七是坚决淘汰落后产能。6 月底前关停现有立窑水泥生产设备,年内淘汰 300M³ 以下高炉,并全面完成高耗能变压器、落后工业锅炉淘汰任务。八是严格推进污染物减排。确定了 9 个 SO₂ 减排项目,实施月调度制度,按期进行项目督导,对超标排放的企业严格实行停产治理。“十一五”期间 COD 减

排任务已提前完成。

六、抓好财税工作方面

一是大力推进社会综合治税。召开了全区社会综合治税工作会议,确定了全年开展的 13 项重点工作。税务部门现正在尽最大努力增收,以确保 4 月份地方税收达到全省平均水平。财政部门对非税收入进行了全面清点,待市财政局任务明确后将及时调度入库,力争区级财政收入增幅达到全省平均水平。二是不断拓宽财税增收渠道。加强国有资产监管,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加强重大建设项目监控,抓好税收评估,强化建设进度的税收监管和征收。加快“三产剥离”工作步伐,对确定的二三产业剥离项目,尽快组织实施,变税源为税收。三是切实加强重点税源管理。完善重点税源监控体系,加强重点监管企业的常规分析,利用税负警戒线,强化分析异常指标的后续管理,深入挖掘重点税源的增收潜力。四是认真开展税收专项检查。发挥稽查和日常检查的职能作用,以查促管,整顿税收环境,增加税收收入。五是进一步优化财政收支结构。截至目前,我区财政收入 8.5 亿元,完成年度任务的 35.3%,增长 16.02%。财政支出 6.5 亿元,同比增长 10.17%,重点项目及民生支出得到了较好保障。

七、改善民生维护稳定方面

一是千方百计扩大就业。认真开展“再就业援助月”、“春风行动”等一系列专项活动;健全创业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创业带动就业工作;建立就业援助长效机制,动态消除“零就业家庭”;加强

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突出对农村求职者进行培训,加快农村劳动力转移步伐。二是稳步推进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成立了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我区范围内由政府举办的乡镇卫生院和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现已全部实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三是大力推进“两区三村”建设。棚户区已开工建设4.6万平方米,老旧工矿居住区已建设完成14.6万平方米,12个村庄的改造项目已开工,完成建设30.225万平方米,7.01万平方米正在建设,计划今年新开工8个村,面积32.54万平方米。四是狠抓安全生产监管。建立安全生产长效管理机制,推行目标化、网格化监管模式,强化企业安全生产和事故隐患治理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培训,构建全覆盖式安全监管体系。危化品安全生产专项治理现正深入开展,已自查自改安全隐患1654条。五是进一步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开展了社会治安集中清查整治行动,共清查单位、场所182家,发现安全隐患19处,当场整改17处,依法处罚单位3家。严打“两抢一盗”犯罪活动,已抓获“两抢一盗”等侵财性违法犯罪嫌疑人33人,破获刑事案件90余起。六是全力做好省运会各项筹备工作。成立了赛区竞委会,下设十一个处室,明确职责范围及工作责任,全力以赴做好各项赛事承办工作。严格实行项目建设责任制,明确专人负责,倒排工期,加快足球场、比赛功能用房等项目改造建设进度。完善承办工作组织实施方案,细化后勤保障、安全保卫、交通食宿等各项工作程序,并提早进行演练。制定完善比赛应急预案,健全应急工作机制,提升安全保障和应急防范能力。大力

开展“人人都是东道主、我为省运做贡献”主题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和社会氛围。全面做好省运会安保重点人员稳控工作,确保不漏管、不失控,目前我区重点人员无失控情况。对省运会比赛场馆、签约宾馆及“吃住行销娱”重点场所进行了全面安全检查,发现安全隐患 27 条,全部下达了整改通知书,督促限期改正。

八、抓好污染治理和环境整治工作方面

毫不放松地抓好环境保护和污染治理。深入实施碧水蓝天行动计划,严格执行环保“第一审批权”和“一票否决权”,坚决从源头上控制新污染源的产生。深度治理大气污染,突出抓好扬尘粉尘、化工异味专项治理和秸秆禁烧工作,强化燃煤企业脱硫设施监管,拆除城区供热燃煤锅炉,确保全区空气质量持续好转。加强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管理,抓好齐陵、大武水源地保护,继续加大淄河、乌河、运粮河等流域综合治理和监测巡查力度,保障水环境安全。严格落实环保综合整治长效机制,加强对重点区域和企业的远程在线监控,严厉打击各类环境违法行为。切实加强城乡环境综合整治。对区内所有国省道、县道及主要乡道进行了详细调查摸底,制订下发了实施方案,扎实推进路域综合整治。截至目前,已完成投资 3000 余万元,累计硬化道口 8000 平方米,植树 60 万株,清除生活及建筑垃圾 7 万立方米、柴草垛 136 处,拆除断墙残壁 110 处,粉刷墙壁 3.5 万平方米,清理占道经营摊点 59 处、占用公路停车点 30 处,查处超限、洒漏违规车辆 500 余台次,卸载 1 万余吨。聘请上海同济大学、淄博市建筑规划设计院等单位编制完成了胶

济铁路沿线整治具体设计和施工方案,拆迁、绿化、垃圾清运等各项工作现已全面展开。开展了清理积存垃圾和白色污染专项整治、迎省运会环境综合整治重点部位专项排查、城乡结合部专项整治等一系列市容和环境卫生综合整治活动,目前已累计取缔店外修车、洗车3家,清理店外乱摆乱放20余处,拆除活动广告牌30余块。

九、依法利用建设用地政策方面

一是拓宽渠道,全力保障转方式、调结构用地需求。充分利用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周转指标,充分吃透批而未供土地位移政策,充分利用好近几年供而未用土地指标,有效盘活批而未供、批而未用的建设用地,促进土地节约集约利用,缓解用地供需矛盾。二是全力做好服务保障。对申请用地的项目,在符合发改、规划、环保等部门要求的前提下,积极按程序办理土地手续。三是严厉打击国土资源违法违规行为。严格落实国土资源执法监管长效机制,进一步强化巡查和报告制度,继续保持打击国土资源违法违规行为的高压态势,营造良好的用地环境。

特此报告。

二〇一〇年四月二十八日